

证券代码：872230

证券简称：青岛积成

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青岛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声明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n）上发布了《独立董事声明（王汉民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68），为使公告内容表述更为准确，本公司对公告内容进行修订。

一、更正前的具体内容

六、本人具备较丰富的会计专业知识和经验，并至少符合下列条件之一：

（一）具有注册会计师职业资格；

（二）具有会计、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、副教授及以上职称或者博士学位；

（三）具有经济管理方面高级职称，且在会计、审计或者财务管理等专业岗位有五年以上全职工作经验。

二、更正后的具体内容：

六、本人具备较丰富的会计专业知识和经验，并符合具有会计、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、副教授及以上职称或者博士学位的条件。

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7 月 1 日